**申請成立水環境巡守隊注意事項**

1. 成立公文：內容包括成立時間、地點、人數、隊長姓名。（另請註明公文寄送地址）
2. 填寫巡守隊員基本資料調查表（附件一），每位參加隊員各填寫一份，每隊隊員(含幹部)最少須達20人。調查表內※部分請務必填寫，並黏貼一吋相片1張，（製作巡守證用，相片背面請註明姓名、出生年月日），共需一吋相片1張（為資料建檔及製發服務證，請務必繳交）。
3. 填寫巡守隊名冊及巡守範圍（附件二）。
4. 民間團體部分請務必檢附組織章程及立案證書，公司行號請檢附商業/工廠登記及組織章程。
5. 請將「巡守隊名冊及隊員基本資料表」電子檔寄至ylepb1196@ylepb.gov.tw。
6. 水環境巡守隊業務承辦人：許婷婷小姐
7. 電話：05-5526216，傳真：05-5329436

E-mail：ylepb1196@ylepb.gov.tw。

**以上資料均可於本局網站http://www.ylepb.gov.tw首頁**

**「申辦下載→申辦服務」下載電子檔**